# 静乐县审计局2021年度部门决算

# 公开说明

[第一部分 概况 2](#_Toc31140)

[一、本部门职责](#_Toc4461) 2

[二、机构设置情况 2](#_Toc275)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报表（附表） 4](#_Toc12749)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4](#_Toc2932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_Toc43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_Toc1675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_Toc2209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_Toc214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_Toc650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_Toc1772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_Toc26508)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8](#_Toc1792)

[（四）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8](#_Toc2810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9](#_Toc8545)

# 

#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1. 负责对全县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直接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 参与起草审计、财经方面的规章制度和规范性文件，制定并组织实施年度审计计划，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审计建议。
3. 向县政府提交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提交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发现问题的纠正和处理结果报告。向县政府报告其他事项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
4. 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处理处罚的建议：

1.县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

2.县本级各部门（含直属单位）和下级政府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以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

3.使用财政资金的县级事业组织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情况。

4.县属国有企业和国有资本占控股地位或主导地位的企业的资产、负债和损益。

5.以财政资金、国有资产投资或融资为主的基建项目和与其直接有关的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采购、供货等单位的财务收支情况。

6.政府管理的和其他单位受政府及其部门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情况。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由审计机关进行审计的其他事项。

1. 根据上级审计机关的授权，对县域内国有金融机构或垂直管理企事业组织的资产、负债和损益以及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
2.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国家机关和依法属于审计机关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主要负责人，在任职期间对本地区、本部门或者本单位的财政收支、财务收支以及有关经济活动应负经济责任的履行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3. 负责实施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或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县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4. 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纠正和处理审计发现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县政府裁决的有关事项。
5. 指导和监督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的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十）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 **二、机构设置情况**

静乐县审计局内设办公室、法制审理股、综合审计股人员编制17人，实有人数17人。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报表（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总计229.12万元，支出总计336.90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320.62万元，下降58.32%，支出总计减少111.06万元，下降24.79%。主要原因是今年项目支出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229.1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9.12万元，占比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比0%；事业收入0万元，占比0%；经营收入0万元，占比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比0%；其他收入0万元，占比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336.9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1.83万元，占比56.94%；项目支出145.07万元，占比43.0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比0%；经营支出0万元，占比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比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29.12万元，支出总计229.12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320.62万元，下降58.32%，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218.84万元，下降48.85%。主要原因是今年项目支出减少。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29.1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8.01%。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18.84万元，下降48.85%。主要原因是今年项目支出减少。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占比0%。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29.1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29.12万元，占比1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29.12万元，支出决算336.90万元，完成本年预算调整数的100%。其中：

（1）按功能科目分类对比如下：

**2021年度支出功能科目分类对比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2020年** | **2021年** | **增减变化%** |
| 201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447.96 | 336.90 | -24.79 |
| 20108 | 审计事务 | 447.96 | 336.90 | -24.79 |
| 2010801 | 行政运行 | 214.23 | 191.83 | -10.46 |
| 2010804 | 审计业务 | 227.78 | 125.98 | -44.69 |
| 2010899 |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 5.95 | 0 | -100 |

1. 按经济科目分类对比如下：

**2021年度支出经济科目分类决算对比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科目名称** | **2020年** | **2021年** | **增减变化%** |
| 合 计 | 447.96 | 336.90 | -24.79 |
| 工资福利支出 | 172.36 | 166.44 | -3.43 |
| 商品服务支出 | 270.54 | 167.49 | -38.09 |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0.24 | 0.06 | -75 |
| 资本性支出 | 4.82 | 2.91 | -39.63 |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1.8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66.5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66.5万元；公用经费22.43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22.43万元。2021年度财政拨款项目支出37.29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单位无“三公”经费。

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分三项和2020年相比。

|  |  |  |  |
| --- | --- | --- | --- |
| **年度**  **项目** | **2020年** | **2021年** | **同比%** |
| 因公出国（境）费 | 0 | 0 |  |
| 公务接待费 | 0 | 0 |  |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0 | 0 |  |

##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5.33万元，比2020年减少66.3万元，降低72.36%。主要原因是压减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

**（四）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1年本单位无重点项目。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仅公示本级2021年决算。

#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应当按照部门预算管理要求，对本部门涉及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以下模板仅供参考，以单位实际为准）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

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静乐县审计局

二〇二二年六月六日